

证券代码：872789

证券简称：龙冉股份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龙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2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8 月 13 日 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彭运风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召集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龙冉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龙冉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19-029)。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龙冉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体制的各项规定；

（2）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一般公司）》的规定，未发现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9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相应变更母公司财务报表格式；在本半年度报告中，合并财务报表仍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1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所附报表格式编制。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龙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其他备查文件。

龙冉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8月23日